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7日在公司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玉生先生主持，应出席公司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子公司融资事项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邦威思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威思创”）因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拟通过股权融资 3000 万元。北京中海腾飞军融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投资方向邦威思创提供 3000 万元资金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并锁定未来转换股权的投前估值人民币 16000 万元，待邦威思创满足约定的债权转股权前提条件（经审计的年报净利润达到 1600 万元），北京中海腾飞军融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权决定是否将该笔资金根据上述估值条件转换成邦威思创股权投资款，或是收回该笔资金及应付的利息。

经与会监事审议：公司子公司通过本次融资，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更好地满足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特此公告。

北京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1 月 7 日